

证券代码：600692 证券简称：亚通股份 编号：临 2012-007

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一、重要提示：

本次会议上没有新增加、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

二、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召开时间：2012 年 5 月 18 日下午 1 时
- 2、召开地点：上海市崇明县南门路 178 号天鹤大酒店四楼 A 厅召开
- 3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
- 4、召集人：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- 5、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张忠先生
- 6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三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：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 19 人，代表股份数为 11500524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2.69 %。

四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采取逐项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，并通过以下事项：

- 1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5005247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 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的 0 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的 0 %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5005247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 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的 0 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的 0 %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2 年度财务预算的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5005247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 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的 0 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的 0 %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5005247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 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的 0 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的 0 %。

经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 2011 年度财务进行审计，并出具了沪众会字（2012）第 1688 号财务审计报告，其审计结果为：2011 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670643.49 元，按照有关规定，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。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鉴于 2011 年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少，故不进行现金分红、送股。资本公积金也不转增股本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续聘 2012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5005247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的 0 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的 0 %。

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聘请了上海市震旦律师事务所邵曙范、叶宗林等律师出席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该法律意见书认为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大会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备查文件：上海市震旦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2 年 5 月 18 日